证券代码: 603568 证券简称: 伟明环保 公告编号: 临 2015-017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对外投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增资标的: 玉环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玉环公司")和永康市 伟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永康公司")
- 增资金额: 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 "公司") 拟使用自有 资金总额人民币13.5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增资, 其中拟以自 有资金人民币7,000万元向玉环公司增资,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6,500万元向永康 公司增资。本次增资前后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均为公司100%控股子公司。
- 本次增资事官不属于关联交易,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对外投资额度在 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本次增资事宜概述

- 1、增资标的基本情况
- 1) 玉环公司于2010年6月12日成立,增资前注册资本为6.000万元,公 司直接持有80%的股权,并通过温州永强垃圾发电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永强公 司")间接持有20%的股权。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:"许可经营项目:无;一般经 营项目:城市垃圾焚烧发电,废渣销售(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 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)", 法定代表人为项光明, 公司住所为玉环县玉城街

道西滩村小滩。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(特殊普通合伙) 审计,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,玉环公司总资产为 31,329.76 万元,净资产为 9,217.48 万元,2014 年 度营业收入 6,647.01 万元,净利润为 3,042.07 万元。根据 2015 年未经审计的第一季度财务数据,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,玉环公司总资产为 32,029.75 万元,净资产为 10,179.02 万元,2015 年 1-3 月营业收入为 1,601.84 万元,净利润为 961.54 万元。

2) 永康公司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成立,增资前注册资本为 3,000 万,公司直接持有 80%的股权,并通过永强公司间接持有 20%的股权。经核准的经营范围为:"许可经营项目:无;一般经营项目:城市垃圾焚烧发电,废渣利用(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)",法定代表人为朱善银,公司住所为永康市城西新区花川村(垃圾填埋场旁)。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,永康公司总资产为30,085.04 万元,净资产为8,100.34 万元,2014 年度营业收入7,360.64 万元,净利润为3,553.83 万元。根据 2015 年未经审计的第一季度财务数据,截至 2015年3月31日,永康公司总资产为30,248.80 万元,净资产为9,278.21 万元,2015年1-3 月营业收入为1,827.63 万元,净利润为1,177.87 万元。

2、增资目的和方案

增资目的:为降低控股子公司财务成本,满足公司经营流动性需求,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。

增资方案:

- 1) 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7,000 万元向玉环公司增资,其中 4,000 万元计入注 册资本,3,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玉环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,000 万元,其中公司持有 88%股权,永强公司持有 12%股权。增资前后均为公司 100% 控股子公司。
- 2) 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6,500 万元向永康公司增资,其中 2,000 万元计入注 册资本,4,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。增资后永康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,其中公司持有 88%股权,永强公司持有 12%股权。增资前后均为公司 100% 控股子公司。

3、决策审批程序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《关于以自有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3,500 万元对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增资。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,投资标的为公司控股子公司,该项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,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重组事项。本次投资额度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风险防控措施

玉环公司和永康公司均系公司 100%控股子公司,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,对于其生产经营及财务管理有话语权。同时,基于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评价体系,公司能够对控股子公司实施有效的业务、资金管理和风险控制,确保公司资金安全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及公司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严格审核,不会出现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伟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6月26日